证券代码: 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8-04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环境信息披露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发布的《关于加强辖区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鄂证监公司字【2018】14号),要求辖区内上市公司开展环境信息披露自查工作,根据上述要求,现就公司环境信息相关内容披露如下:

经公司自查,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宜昌三峡制药有限公司、湖北竹溪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北人福成田药业有限公司、河南百年康鑫药业有限公司为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相关环境信息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维药")、黄石人福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人福医院")、杭州福斯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福斯特")2017年均不属于环保部门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从2018年起被当地环保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现将新疆维药等三家公司2017年主要环境信息列示如下:

(1) 排污情况

2017年新疆维药、黄石人福医院、杭州福斯特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确保了废水、废气和危险废物处理的浓度和总量均符合环保要求,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 布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 总量	超标 排放 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 排放总 量
新疆维	COD	污水收集 处理后排	一个污水总排放口,即污水处理站	30-84mg/L	2.76 t	无	100 mg/L	4.78t/a
药	氨氮	放	排水处,位于厂区 西北角。	0.2-2.4 mg/L	0.22t	无	8 mg/L	0.38t/a

黄石人福医院	COD	污水收集 处理后排 放	一个污水总排放 口,即污水处理站 排水处,位于院区 东南角。	10.52-28.62 mg/L	4.14t	无	60 mg/L	21.6t/a
	氨氮			0.244-1.583 mg/L	0.12t	无	15 mg/L	5.4t/a
	医疗废物 HW01	委托有资 质单位的 处理	黄石中油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不适用	20.2t	无	不适用	30t/a
	二氧化硫	· 处理后排 放	1 个排放口,位于 厂区正东侧。	8-160mg/m ³	0.35t	无	200 mg/m ³	5t/a
	氮氧化物			19-150 mg/m ³	0.83t	无	200 mg/m ³	1.5t/a
	烟尘			10-26 mg/m ³	1.13t	无	30 mg/m ³	无
	COD	· 污水收集 · 处理后排 放	1 个污水总排放 口,即污水处理站 排水处,位于公司 东南侧。	80-200 mg/L	2.81t	无	500 mg/L	4.8t/a
杭州福斯特	氨氮			12-23 mg/L	0.37t	无	25 mg/L	0.64t/a
	磷酸盐			0.2-2.3 mg/L	0.05t	无	3 mg/L	无
	VOCs	处理后排 放	4 个排放口: 厂区 中部偏东处为一 车间废气排放口、 厂区中部偏北侧 为二车间废气排 放口、厂区西北侧 为三车间废气排 放口、厂区中部偏 放口、厂区中部偏 西侧为四车间废 气排放口。	75-135 mg/m ³	9.336t	无	150 mg/m ³	无
	废活性炭 HW02、废 水污泥 HW06、废 包装物 HW49、精 馏残渣 HW02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处理	杭州杭新固体废 物处置有限公司	不适用	14.18t	无	不适用	35t/a
	废母液 HW02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处理	杭州新德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16.8t	无	不适用	30t/a

(2)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把环保工作放在首位,在各生产单位积极推进设备优化和 技术革新,降低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同时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保护制度,提高各级人员的 环保意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高质量的运行。因当地环保部门并未作出要求,新疆维

药目前尚未办理排污许可证; 黄石人福医院正在办理门诊楼及住院楼建设项目环评验 收, 待环评验收通过后才能办理排污许可证; 杭州福斯特已于2017年12月31日换发新的《排污许可证》。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新疆维药、杭州福斯特均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或相关制度的编制并在 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黄石人福医院制定了《污水处理站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因当 地环保部门未强制要求医院办理备案,目前尚未办理备案;上述三家公司均未发生突发 环境事件。同时,上述三家公司均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按照方案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各公司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

公司一贯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环保标准,不断完善环保管理机构与设施建设,在各生产单位推行清洁生产和ISO14001环保管理体系认证,努力打造低碳绿色企业。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下属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确保废水、废气、噪音以及危险废物处理的浓度和总量均符合环保要求,未发生与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未受到国家环保部门的处罚。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八日